

102.04.11-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1.05.10-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0.6.22-99學年度第10次教務會議通過

自100學年度新生起實施

桃園創新技術學院日間部四年制 餐旅管理系餐飲管理組 科目表
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時數	授 課 時 數												備註			
	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							
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	
				授課	實習	授課	實習	授課	實習	授課	實習	授課	實習	授課	實習				
共同必修科目	中文閱讀與寫作(一)(二)	4	4	2		2													
	英文(一)(二)(三)(四)	8	8	2		2		2		2									
	大學之道	2	2	2															
共同必修科目合計		14	14	6/6		4/4		2/2		2/2								學分 / 時數	
專業必修科目	餐飲廚藝概論	2	3	2	1														
	旅館管理概論	2	3	2	1														
	會計學	2	3	1	2														
	餐飲服務	3	3	3															
	飲料調製	3	3	3															
	顧客關係與抱怨處理	2	3			2	1												
	環境污染概論	2	2			2													
	觀光暨休閒概論	2	2			2													
	餐旅會計	2	2			2													
	校內實習(一)	1	1			1													
	管理學	3	3					3											
	校內實習(二)	1	1					1											
	餐旅英文(一)	2	2					2											
	行銷學	3	3							3									
	校內實習(三)	1	1							1									
	餐旅英文(二)	2	2							2									
	餐旅資訊系統	3	3									3							
	職場倫理	3	3									3							
	校內實習(四)	1	1									1							
	服務業品質管理	3	3											3					
餐旅法規	3	3											3						
人力資源管理	3	3											3						
專題製作	3	3														3			
必修科目模組	中餐基礎製備	3	4			3	1												
	西餐基礎製備	3	4					3	1										
	中式米麵食	3	4							3	1								
	烘焙食品	3	4									3	1						
專業必修科目合計		64	72	12/15		12/14		9/10		9/10		10/11		9/9		3/3		學分 / 時數	
專業選修科目(至少應修)		32	32					2/2		2/2		10/10		4/4		6/6		8/8	學分 / 時數
通識課程		18	18			4		4		4		4		2					
其他必修	軍訓(一)(二)	(0)	(4)	(2)		(2)												學分另計	
	體育	(0)	(8)	(2)		(2)		(2)		(2)								學分另計	
	勞作教育	(0)	(2)	(1)		(1)												學分另計	
總計		128	136	18/21		20/22		17/18		17/18		10/10		18/19		17/17		11/11	學分 / 時數

備註：

- 1.本系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，共同必修14學分，專業必修為64學分，專業選修32學分，通識選修18學分。
- 2.校內實習4學分須依系內實習辦法規定，於一下至三上於校內實習餐廳或實習旅館實習。
- 3.必須在校期間考取2張以上餐旅相關證照，並參加5次以上藝文欣賞活動，始可畢業。
- 4.模組選修:中餐廚藝模組 或 西餐廚藝模組 或 餐飲管理模組三選一通過21學分以上 始取得畢業資格。
- 5.校外實習選修學分依以下辦法二擇一：
 - (1).到校加修8學分以上選修課程及校外實習2學分300小時以上。
 - (2).三明治教學時數為900小時以上。
- 6.通識課程應修「六大核心通識」及「跨領域通識」兩類：其中「六大核心通識」至少選修三種領域共計12學分，「跨領域通識」至少選修6學分，合計18學分。
- 7.為提升學生之中文能力，並確保中文之教學品質，本校大學部學生須通過「中文能力檢定」測驗，未通過者需參加補救教學。(100年6月22日99學年度第10次教務會議通過)

